**济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年法治建设情况报告**

**2023年2月6日**

**市人防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以实际行动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人防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果。**

1. **在“崇法”上聚力，履职尽责守站位**

**市人防办党组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准确把握法治建设在全面依法治国中的战略地位，将法治建设作为推动我市人防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工作来抓实抓好。**

**一是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我办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深入落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部署的工作任务及要求，经常性召开党组会议、办公会议，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完善了党组集体决策制度、重大事项集体讨论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有效的保障依法行政工作有序落实。2022年共召开12次党组会议部署法治建设有关事项。2月份，听取了全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6月、10月，召开了主题为“强化行政执法 筑牢护民之盾”和“济宁人防这十年”的新闻发布会，通过专题新闻发布、以案说法，系统介绍了人防法治工作经验。**

**二是积极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党组每年召开专题会议，听取全年的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对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制订修订等重要制度文件进行专题学习。制定并印发了《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工作责任清单》，主动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对重大工作亲自部署、重点环节亲自督办，充分发挥好在法治建设中的引领示范作用。并将相关情况纳入了年终述职内容。**

**三是坚持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把依法行政重点工作纳入党组年度工作要点，纳入修订后的党组主要负责同志和分管领导的责任清单，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部门配合抓的工作局面。在县级人防基本指挥所建设、人防主题公园建设等重点工作中，部署督察人防系统法治建设工作，确保全市人防干部依法执政、依法行政、依法办事。**

1. **在“学法”上着力，明确责任促落实**

**一是领导干部带头学**。**狠抓“关键少数”，把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坚持把学习法律法规知识和党内关于廉洁自律方面的法规、制度列入政策理论学习，积极发挥带头学法和用法的表率作用，不断提高依法决策和依法管理水平。2022年，党组开展了10次以宪法法律、党内法规等为主要内容的中心组理论学习，其中组织原文学习习近平关于法治工作的主要论述等法治思想3次。**

**二是组织教育培训系统学。全年组织了2次线上旁听庭审活动，3月份，组织科级以上干部到任城区法院参加旁听庭审活动。5月份，邀请市普法宣讲团成员为全体干部职工开展了民法典专题辅导。先后组织了全办干部职工参加全市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中国普法微信公众号普法知识竞赛答题活动、党内法规答题活动等。**

**三是开展日常学法长期学。为强化全体人员主动学法的自觉性，利用各科室、所属事业单位每日晨会制度，督促作风建设、党内法规、业务法规等法规知识学习掌握。将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情况纳入年终干部述职考核评议，全年我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参考率为100%，合格率100%。**

**三、在“用法”上发力，依法办事优服务**

**一是重大行政事项依法决策。认真学习有关制度要求，将《济宁市人民政府工作规则》、《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等内容纳入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定了《济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济防办党字〔2020〕9号），遵守“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实行集体议事。认真落实《合同管理办法》文件制度，所有合同均经过保密审查、资金审核，经过法律顾问修改签字后签订。**

**二是规范性文件制定与管理依法开展。我办系统汇编了国家、省、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管理相关制度，并将其作为全办人员日常学习及教育培训的主要内容，班子成员进行了专题学习。严格按照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与“三统一”有关要求，制定了《济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工作的通知》，及时对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并将清理结果向社会公布。**

**四、在“执法”上用力，公正严格保规范**

**一是执法工作规范严明。规范了立案、调查取证、审核决定、送达执行等全过程记录。调整了重大执法决定集体讨论领导小组。注重执法力量强化和执法硬件配备，探索出了“市人防部门+法院+司法部门+法律顾问”的“1+N”灵活执法工作模式。去年，开展人防行政执法巡查达350余次，巡查监管项目74个；办理行政处罚案件3起，收缴罚款16万元；依法对5个项目追缴易地建设费431.107万元。8月份，我办在“全省人防法治培训暨执法比武”活动中获得优异成绩，受到省人防办点名表扬。我办强化人防领域执法的经验做法被《大众日报》报道。**

**二是严格规范人防工程质量监管。强化人防工程质量全过程监督管理，持续优化服务、狠抓质量、提升标准。主动靠前服务，办理施工许可证阶段即向企业发放明白纸170余份。10月，召开了全市人防工程“网格+码”管理工作观摩会，建设企业代表70余人参加。一年来，先后重点服务棚户区改造项目、高铁济宁北站、济宁一中等重点民生人防工程的施工进度及质量。全年共进行日常巡查、抽查200余次，新增办理质量监督人防工程57个。**

**三是认真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强化对人防设计、人防监理和人防专用设备生产企业质量行为的监督监管**，**充分运用第三方专业设备检测督促人防设备生产和安装质量的提升。全年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对5个项目进行抽查监管，随机抽取7所学校有力督促了人防教育落实。**

**五、在“普法”上倾力，持续深入广宣传**

**一是压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制定了《2022年普法工作计划》《2022年普法责任清单》、《全市人防系统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细化了“谁执法谁普法”工作台账，结合巡查监管项目，开展人防行政执法普法巡查350余次，累计发放《人防法规宣传册》2000余册；在市电视台开设了《走进济宁人防》电视栏目，市人防办和县（市、区）人防部门领导在节目现场进行法律知识宣传和政策解读；在学习强国、大众日报、海报新闻等多个媒体进行广泛宣传。**

**二是认真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活动。利用“5·12”组织单位普法执法人员和人防普法志愿者，走上街头宣传人防领域法律法规，并向广大市民发放人防知识宣传册；“9·18”、“12·4”宪法宣传日，结合疫情防控要求，在网站、微信公众号开展线上宣传，在省运会指挥中心连廊设置大型展板展示区宣传人防领域法律法规。6月份，举办了全市质量安全共计120余人参加的培训班。8月30日，联合市教育局举办了中学人民防空教育师资共350余人参加的培训班，广泛进行法治宣传。**

**三是加强法治宣传阵地建设**。**狠抓主流宣传阵地，强化与济宁广播电视台、济宁日报等主流媒体的合作，加强法治宣传；建设新媒体宣传阵地，拍摄制作了“人防小知识”抖音短视频；突出人防特色宣传阵地，充分发挥市国防人防教育展厅省级普法示范基地作用，突出全市11个人防主题公园、以“人防橙”为鲜明特色的人防“车位”等人防特色宣传阵地，创新推广“码上知人防”，通过扫描人防工程标识标牌上的二维码来即时了解人防知识，掌握人防法规。**